附件1：

No：

河南师范大学机动车辆申请通行授权信息登记表（A表）

|  |
| --- |
| **以下信息由申请人填写** |
| 申请人信息 | 姓名 |  | 工号 |  | 所在单位 |  |
| 驾驶证号 |  | 常住地址 |  |
| 联系电话 |  | 备用联系人 |  | 备用联系电话 |  |
| 申请期限 | 一年□ 二年□三年□ 五年□ | 起止时间 | 自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 止 |
| 车辆信息 | 号牌号码 |  | 车辆类型 |  | 品牌型号 |  |
| 车辆颜色 |  | 乘坐人数 |  | 使用性质 |  |
| 车辆所有人 |  | 与申请人关系 | 本人□ 配偶□其他□ | 联系电话 |  |
| 申请人承诺 | 1．本人自愿申请办理河南师范大学机动车辆通行授权，并严格遵守学校关于校园交通秩序管理相关规定。2．本人提供的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事故责任，并接受校内外相关部门依法依规处理。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
| 申请人所在单位意见 | 单位名称（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以下信息由党委保卫部、保卫处填写** |
| 审核意见 | 同意办理□ 不同意办理□审核人（签名）： 年 月 日  |
| 车辆编号 |  | 起止时间 | 自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 |
| 申请原因 | 初次申请□ 信息更新□ | 备注 |  |

**填表说明**

1．本表（A表）由申请河南师范大学机动车辆通行授权的学校正式工作人员（含在岗在编人员、人事代理人员、离退休教职工等），按要求逐项填写。

2．本表所设定的机动车辆“号牌号码”“车辆类型”“品牌型号”等栏目，以申请通行授权机动车辆的行驶证确定的内容填写。

3．本表规定的申请人所在单位负责人为各学院党组织负责人，或各职能部门行政负责人；离退休教职工的信息审核意见由离退休职工党委负责。

4．申请人所在单位应如实填写本单位对申请人提供信息的初步审定意见，并按要求加盖本单位公章确认。

5．本表规定的申请期限最长时间为五年。有效期满后，党委保卫部、保卫处将逐一核实所登记的机动车辆信息，并确定再次授权时长。

6．请使用黑色钢笔或水笔填写本表，以备留档存档使用。

7．关于机动车辆申请通行授权的其他事宜，以党委保卫部、保卫处发布的相关通知要求为准。

**其他有关问题的说明**

1．每一位我校正式工作人员（含在岗在编人员、人事代理人员、离退休教职工等）名下，只能登记车辆行驶证**登记姓名**为本人、配偶的机动车辆。

2．“与申请人关系”一栏中“其他”选项，仅限于申请人的子女或父母。

3．已办理河南师范大学通行证的机动车辆，在申请通行授权事宜期间，仍以原通行证为出入校园的有效凭证。

4．已印发的河南师范大学通行证使用截止时间为2019年8月31日，逾期作废，原证由车辆所有人留存纪念。

5．申请人在办理通行授权申请时，应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工作证、驾驶证、车辆行驶证等有效证件的复印件（复印在一张A4纸上），与本登记表一并提交。

**河南师范大学党委保卫部、保卫处**

**二〇一九年六月**